

新邵县人民政府 关于划定秸秆露天禁烧区、限烧区的通告

新政通〔2025〕2号

为大力推进秸秆综合利用，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《湖南省重污染天气防治若干规定》《湖南省关于精准划定秸秆禁烧区和限烧区的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《湖南省秸秆利用若干规定》《湖南省秸秆焚烧区和限烧区划定方案》（湘环发〔2025〕43号）等规定，现就划定秸秆禁烧区、限烧区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禁烧区范围

1. 沿城镇周边5公里范围内。
2. 高速公路、高铁沿线两侧2公里范围内的区域；国道、省道公路干线两侧1公里范围内的区域，为禁烧区范围。

新邵县秸秆露天禁烧区涉及陈家坊镇、寸石镇、大新镇、巨口铺镇、龙溪铺镇、酿溪镇、坪上镇、雀塘镇、太芝庙镇、潭府乡、潭溪镇、小塘镇、新田铺镇、严塘镇、迎光乡15个乡镇和大形山林场、龙山林场2个林场。秸秆露天禁烧区面积占新邵县域耕地面积的87.07%。其他区域需要实行禁烧的，依照《电力设

施保护条例》第十三条、第十四条、第十五条、第十六条等法律法规执行。

陈家坊镇：禁烧区涉及冰塘村（全区域）、陈家坊村（全区域）、诚实村（全区域）、东冲村（全区域）、东江村（全区域）、富阳村（全区域）、观山村（全区域）、洪庙村（全区域）、侯家村（全区域）、胡家村（全区域）、黄家桥村（全区域）、黄山坪村（全区域）、加乐村（全区域）、江村（全区域）、刘什坝村（全区域）、留里村（全区域）、马埠田村（全区域）、藕塘村（全区域）、桥头冲村（全区域）、三角塘村（全区域）、山西铺（全区域）、杉木江村（全区域）、双江村（全区域）、双溪村（全区域）、司门村（全区域）、谭家村（全区域）、檀木村（全区域）、塘墘村（全区域）、田里村（全区域）、长塘村（全区域）、朱家村（全区域）；中心村（部分区域）、专塘铺村（部分区域）、尧虞塘村（部分区域）、壕塘村（部分区域）、稠树山村（部分区域）。

寸石镇：禁烧区涉及财宏村（全区域）、蔡家村（全区域）、寸石村（全区域）、大富村（全区域）、和谐村（全区域）、花桥村（全区域）、花竹村（全区域）、黄江村（全区域）、金木村（全区域）、罗黄村（全区域）、马栏村（全区域）、梅市社区（全区域）、美菱湖村（全区域）、南庙村（全区域）、南岳村（全区域）、青山村（全区域）、十字村（全区域）、太上村（全区域）、田塘里村（全区域）、田心村（全区域）、桐木村（全区域）、武桥村（全区域）、银录村（全区域）、云山村（全区域）。

大新镇：禁烧区涉及申塘村（全区域）；磁溪社区（部分区

域)、大东社区(部分区域)、大新社区(部分区域)、和谐村(部分区域)、华新村(部分区域)、栗滩社区(部分区域)、龙顶村(部分区域)、龙口溪社区(部分区域)、磨林村(部分区域)、三门滩村(部分区域)、上南府村(部分区域)、双龙村(部分区域)、双溪村(部分区域)、塘溪村(部分区域)、铜鼓顶村(部分区域)、下南村(部分区域)、烟竹新村(部分区域)、杨塘村(部分区域)、长扶村(部分区域)。

大形山林场: 禁烧区涉及冠子石工区(全区域); 洞头山工区(部分区域)、排排山工区(部分区域)。

龙山林场: 禁烧区涉及矿山工区(全区域); 谭家岭工区(部分区域)。

巨口铺镇: 禁烧区涉及白羊塘村(全区域)、高升村(全区域)、谷桥村(全区域)、和谐村(全区域)、洪家冲村(全区域)、浒溪村(全区域)、津溪村(全区域)、巨口铺社区(全区域)、栗坪村(全区域)、刘家村(全区域)、马落桥村(全区域)、坪安村(全区域)、仁山村(全区域)、神水村(全区域)、石槽村(全区域)、石柱村(全区域)、田家村(全区域)、铁梅村(全区域)、桐木村(全区域)、文仙观村(全区域)、五星村(全区域)、五星向阳林场(全区域)、小水村(全区域)、新民前村(全区域)、源泥村(全区域)、皂泥村(全区域)、长关村(全区域); 白云铺村(部分区域)、高家坳村(部分区域)、红庙边村(部分区域)、石井村(部分区域)。

龙溪铺镇: 禁烧区涉及大竹村(全区域)、龙溪铺社区(全

区域)、木山村(全区域)、楠木社区(全区域)、牛山铺村(全区域)、十字路村(全区域)、石源村(全区域)、双桥村(全区域)、塘边村(全区域)、鸦雀树村(全区域)、羊城村(全区域)、腰古岭村(全区域)、中源铺村(全区域)、卓笔村(全区域);朝阳村(部分区域)、大湾村(部分区域)、风井村(部分区域)、古田村(部分区域)、后塘村(部分区域)、留步司村(部分区域)、梅岭村(部分区域)、上源村(部分区域)、田心村(部分区域)、吴家村(部分区域)、下源村(部分区域)、新禾村(部分区域)、长古岭村(部分区域)、中源村(部分区域)家乐村(部分区域)。

酿溪镇: 禁烧区涉及栗山社区(全区域)、沈家社区(全区域)、沙湾社区(全区域)、新阳社区(全区域)、大塘社区(全区域)、汤仁社区(全区域)、芭蕉社区(全区域)、大田社区(全区域)、畔田社区(全区域)、资滨社区(全区域)、雷家坳社区(全区域)、会公坪村(全区域)、石背垅社区(全区域)、九头岩村(全区域)、韩家坪村(全区域)、长滩社区(全区域)、临江社区(全区域)、柏树社区(全区域)、塘口社区(全区域)、柘溪村(全区域)、佳源社区(全区域)、新连社区(全区域)、酿溪社区(全区域)、官冲社区(全区域)、回龙社区(全区域)、土桥社区(全区域)、大新社区(全区域)、新东社区(全区域)、萧黄塘村(全区域)、王家坪村(全区域)、东源村(全区域)、赤水村(全区域)。

坪上镇: 禁烧区涉及大同村(全区域)、东方红园艺(全区域)、东风桥村(全区域)、东岭村(全区域)、合心村(全区域)、

虎寨村（全区域）、朗概山村（全区域）、老山村（全区域）、罗桥村（全区域）、磨石村（全区域）、坪新社区居委会（全区域）、三溪村（全区域）、三长村（全区域）、山口关村（全区域）、社坪村（全区域）、胜利新村（全区域）、石泉村（全区域）、时荣桥村（全区域）、水竹村（全区域）、峡山桥村（全区域）、向阳村（全区域）、筱篷村（全区域）、筱溪村（全区域）、新开村（全区域）、袁家村（全区域）、张家冲村（全区域）、长路村（全区域）、梽木村（全区域）；百宁村（部分区域）、黄土村（部分区域）、黄珠村（部分区域）、庙山村（部分区域）、坪上社区居委会（部分区域）、同心村（部分区域）、卫星村（部分区域）、温泉村（部分区域）。

雀塘镇：禁烧区涉及半边村（全区域）、草塘村（全区域）、陈家坝村（全区域）、大石村（全区域）、陡岭村（全区域）、端凤村（全区域）、段塘村（全区域）、枫树村（全区域）、合兴村（全区域）、花园村（全区域）、黄泥新村（全区域）、腊石村（全区域）、兰江村（全区域）、立公村（全区域）、立新村（全区域）、柳家桥村（全区域）、柳山村（全区域）、柳塘村（全区域）、龙头村（全区域）、麻溪村（全区域）、棉花塘村（全区域）、乔亭村（全区域）、雀塘社区（全区域）、雀塘镇第二园艺场（全区域）、雀塘镇第一园艺场（全区域）、仁和村（全区域）、沈江桥村（全区域）、石庙村（全区域）、寺门前社区（全区域）、棠梓山村（全区域）、杨家村（全区域）、早谷村（全区域）。

太芝庙镇：禁烧区涉及白杨村（部分区域）、聚泽村（部分

区域)、龙山村(部分区域)、苏灿村(部分区域)、太芝庙社区(部分区域)、潭甘村(部分区域)、潭佳湾村(部分区域)、新马岭村(部分区域)。

潭府乡：禁烧区涉及陂丁村(全区域)、大山界林场(全区域)、洪福村(全区域)、上潭村(全区域)、石板村(全区域)、水口村(全区域)、团结村(全区域)、下潭村(全区域)、跃进村(全区域)、樟树村(全区域)、中潭村(全区域)、周家村(全区域)；财树村(部分区域)、大江村(部分区域)、文江村(部分区域)。

潭溪镇：禁烧区涉及柏子村(全区域)、茶元村(全区域)、澄泉村(全区域)、大坝村(全区域)、大马村(全区域)、戴栗村(全区域)、高梓村(全区域)、光明村(全区域)、库里村(全区域)、石井村(全区域)、爽溪村(全区域)、潭溪村(全区域)、檀山村(全区域)、新农村(全区域)、兴东村(全区域)、兴旺村(全区域)、长泉村(全区域)；孙家桥社区(部分区域)。

小塘镇：禁烧区涉及白莲江村(全区域)、柏林村(全区域)、柏水村(全区域)、湴田村(全区域)、翠英村(全区域)、渡头桥村(全区域)、丰入村(全区域)、高燕村(全区域)、观音桥村(全区域)、桂花村(全区域)、红心村(全区域)、黄土社区居委会(全区域)、江边村(全区域)、金塘湾村(全区域)、坑冲村(全区域)、兰江桥村(全区域)、留田村(全区域)、马埠江村(全区域)、木桥边村(全区域)、清江庙村(全区域)、十字村(全区域)、石脚村(全区域)、桃林村(全区域)、田塘村

(全区域)、万塘村(全区域)、乡园艺场(全区域)、小塘社区居委会(全区域)、言耳边村(全区域)、姚口渡村(全区域)、庄山村(全区域)。

新田铺镇: 禁烧区涉及车田新村(全区域)、大路村(全区域)、大禹庙村(全区域)、金桂村(全区域)、金家村(全区域)、龙门村(全区域)、毛力冲村(全区域)、桥当头村(全区域)、沙子田村(全区域)、晒谷滩村(全区域)、石马江村(全区域)、石桥村(全区域)、双六村(全区域)、水尾村(全区域)、塘口村(全区域)、田塘村(全区域)、县农技校(全区域)、县种畜场(全区域)、小庙头村(全区域)、小水庙村(全区域)、新光村(全区域)、新塘村(全区域)、新田坊村(全区域)、新田铺第一居委会(全区域)、新田铺社区居委会(全区域)、新竹村(全区域)、严村(全区域)、言二铺村(全区域)、喻家桥村(全区域)、皂角塘村(全区域)、长冲铺村(全区域)、长古村(全区域)。

严塘镇: 禁烧区涉及大源村(全区域)、戴何村(全区域)、陡岭村(全区域)、高桥村(全区域)、湖城村(全区域)、花亭子村(全区域)、黄家村(全区域)、江溪村(全区域)、金子桥村(全区域)、刘文村(全区域)、龙胜村(全区域)、绿杨社区(全区域)、泉塘村(全区域)、石黄村(全区域)、塘里村(全区域)、湾里村(全区域)、汪家村(全区域)、峡江村(全区域)、肖家村(全区域)、新塘村(全区域)、烟竹村(全区域)、严塘社区(全区域)、岩门村(全区域)、阳水村(全区域)、杨塘村

(全区域)、邮亭村(全区域);白水洞村(部分区域)、龙脊村(部分区域)。

迎光乡:禁烧区涉及车塘村(全区域)、峰江村(全区域)、黄岩村(全区域)、集中村(全区域)、江边村(全区域)、顺水村(全区域)、兴旺村(全区域);莲塘村(部分区域)、上沙溪村(部分区域)、水东村(部分区域)、水口村(部分区域)、迎光村(部分区域)、长兴村(部分区域)。

二、限烧区范围

(一) 稼秆禁烧区以外的其他区域属于稼秆限烧区。限烧区内,在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、防止大气污染、保护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的前提下,充分考虑气象条件、焚烧地点和方式,可开展有序焚烧。乡镇人民政府应当以村为单位组织开展分区域分时段有序错峰焚烧”。

(二) 限烧区内,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,应当列入稼秆禁烧时段:

1. 风速小、静稳、逆温等不利于大气污染扩散的天气;
2. 下雨天或者稼秆潮湿不能充分燃烧的天气;
3. 当日 19:00 至次日 7:00 的夜问时段;
4. 环境空气质量预报达到轻度及以上的污染天气;
5. 环境空气质量当日实际出现三小时中度及以上的污染天气;
6. 当地人民政府已经启动轻度及以上大气污染应急管控措施的;

7. 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的时段。

三、违反本通告规定，因露天焚烧秸秆引发的违法行为，由相关执法单位依法给予行政处罚，不听劝阻，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，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行政处罚；构成犯罪的，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

四、乡镇（林场）负责本区域内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工作，采取疏堵结合的方式，层层落实秸秆禁烧责任，推进秸秆综合利用。各农业专业合作社、种田大户等新型经营主体要带头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。

五、本通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有效期5年，执行中如遇国家、省、邵阳市相关政策调整，从其规定。

附件：新邵县秸秆禁烧区、限烧区耕地分布图



附件

